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  
专项审核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2)第 3040 号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出具了审计报告（报告书编号为：上会师报字(2023)第 3035 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贵公司 2022 年度已审的会计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的理解 2022 年度贵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相关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年报披露之用，不得用作其他目的。

附件：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三日

附件:

###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 资金占用方名称 |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 2022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 2022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 2022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 202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 2022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 占用形成原因 | 占用性质 |
|----------------|---------|---------------|-------------|---------------|----------------------|-------------------|----------------|---------------|--------|------|
|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 资金往来方名称 |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 2022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 2022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 2022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 202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 2022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 往来形成原因 | 往来性质 |
|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关联自然人          |         |               |             |               |                      |                   |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